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2017-055
债券代码:136016 债券简称:15赛轮债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9月21日,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延万华先生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延万华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47,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5%)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期限为一年,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9月18日,上述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延万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3,314,9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4%。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47,600,000股,占延万华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9.281%,占公司总股本的2.075%。

2017年7月31日,延万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杜玉岱先生签署了《股份委托管理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除处置权和收益权以外的全部股东权利委托给杜玉岱先生管理,委托期限自2017年8月1日起至2018年7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日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2017-043)。

杜玉岱先生于2017年3月16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截至本公告日,由杜玉岱先生担任普通合伙人的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煜明投资")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7,000,000股股份质押给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临2017-006)。

综上,杜玉岱先生与延万华先生、煜明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杜玉岱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质押公司股份254,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99%。

二、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质押情况

延万华先生进行上述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了个人资金周转需要。延万华先生个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7-046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之前,其持有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0,208.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1%。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云天化集团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79.8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由于未达到预期价格,云天化集团没有减持股份,截止2017年9月21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满,云天化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208.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1%。

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收到公司股东云天化集团出具的《股份减持实施情况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持股及本次减持计划的有关情况

截至云天化集团减持股份计划实施之前,云天化集团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份10,208.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1%。公司所持股份来源于国有股转让及历年来转增股本及二级市场增持。

根据云天化集团于2017年2月23日出具的《关于拟减持云煤能源股份的告知函》,云天化集团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79.8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临时公告编号:2017-010)。

二、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

(一)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云天化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17年3月20日至2017年9月20日	—	0	0.00
	合计	—	—	0	0.00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由于未达到预期价格,云天化集团没有减持股份。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云天化集团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云天化集团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四)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后,云天化集团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份10,208.3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1%,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五)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云天化集团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17-021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8天" 理财产品。

●理财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风险提示:本产品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以及产品不成立风险。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告日2017年6月1日起至2018年5月27日止,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2017年6月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2017-008)。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与交通银行绍兴嵊州越州支行签订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98天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银行保证理财资金本金和本次理财协议明确承诺的收益。

3、产品风险评级:极低风险产品(银行内部评级1R)

4、风险揭示:本产品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以及产品不成立风险。

5、理财金额:5,000万元。

6、预期年化收益率:4.30%(已扣除销售手续费、托管费等相关费用)。

7、产品成立日:2017年09月22日。

8、产品到期日:2017年12月29日,遇特殊情况产品到期日可能调整。

9、产品到账日:产品到期日当日(到期日与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不计收益)。

10、产品的投资范围及投资比例: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上述理财产品的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绍兴嵊州越州支行无关联关系。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截至2017年9月2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含本次)合计为5,500万元人民币。

二、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做到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余额为5,500万元人民币,在董事会批准的人民币6,000万元额度内,投资决策及协议签署流程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公司通过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2日

●报备文件

(一)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8天"理财产品协议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5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董事朱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批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接到公司董事朱峰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获悉朱峰先生分别于2017年9月19日、9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243,15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6166%。根据公司2017年6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朱峰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1,243,159股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朱峰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减持计划的比例
朱峰	首发(包括送股、转增)	集中竞价	2017/9/19	17.27	504,482	0.2502%	40.58%
		集中竞价	2017/9/20	17.14	738,677	0.3664%	59.42%
		合计	/	17.20	1,243,159	0.6166%	10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朱峰	合计持有股份	4,972,636	2.4666%	3,729,476	1.8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3,159	0.6166%	0	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29,476	1.8499%	3,729,476	1.8499%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与股份相关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1、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相关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除了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2、截至本公告日,朱峰先生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公司董事朱峰先生减持公司股份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公司董事朱峰先生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2日

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 赎回 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9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盛琪一年债券
基金主代码	A类:003199 C类:0032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7年9月27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9月27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9月2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9月27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为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5至20个工作日的期间。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我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起开放20个工作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同时开放5个工作日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即赎回期间为2017年9月27日起(含该日)至2017年10月10日(含该日),申购期间为2017年9月27日起(含该日)至2017年10月31日(含该日)。

投资人可在开放期内的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

如封闭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本基金的开放日为在开放期内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工作日。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申购的最低申购金额为100元人民币。各代销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另有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不高于0.6%,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可适用以下收费费率标准: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A类	M<50万	0.6%
	50万≤M<200万	0.4%
	200万≤M<500万	0.2%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C类	0	

3.2.2 后端收费

本基金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

4.2 赎回费率

A类/C类赎回费	在同一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的份额0.5%
	持有一个或一个封闭期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的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当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时,补差费为零。

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具体转换细则及费率可登陆公司网站(http://www.csfunds.com.cn/minisite/jzh/)查询。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转换业务说明: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本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其中,同TA基金转换业务是指由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进行注册登记的基金之间进行转换的业务。跨TA基金转换是指由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分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注册登记的基金之间进行转换的业务。它是同一注册登记机构进行注册登记的基金之间转换的拓展功能,所有转换规则遵从相关基金法律文件约定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2)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与本公司所管理的以下基金间的转换:

与本基金为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即相同TA基金):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080001)、长盛创新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2)、长盛积极配置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3)、长盛量化红利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5)、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07)、长盛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80008 C类代码001834)、长盛同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80009 C类代码:080010)、长盛货币市场基金(080011)、长盛电子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12)、长盛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80015)、长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0050 C类代码:000052)、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063)、长盛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代码:000424 B类代码:000425)、长盛城镇化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354)、长盛航天海工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35)、长盛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34)、长盛生态环境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598)、长盛养老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0684)、长盛转型升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197)、长盛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239)、长盛新兴成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1892)、长盛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156、C类代码:002157)、长盛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2085)、长盛医疗行业量化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002300)、长盛同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283 C类代码:002284 E类002285)、长盛盛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927 C类代码:002928)、长盛盛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089 C类代码002090)、长盛同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2789 C类代码:002790)、长盛盛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3099 C类代码003100)、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003169 C类代码:003170)、长盛盛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102 C类003103)、长盛盛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490 C类:003491)、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641 C类:003642)、长盛盛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594 C类:003595)、长盛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510 C类:003511)、长盛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3658)、长盛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596 C类:003597)、长盛盛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922 C类:003923)、长盛盛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312 C类:004313)、长盛盛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299 C类:004300)、长盛盛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297 C类:004298)、长盛盛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308 C类:004309)、长盛盛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310 C类:004311)、长盛盛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305 C类:004306)、长盛盛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303 C类:004304)、长盛信息安全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4397)、长盛盛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3924 C类:003925)、长盛盛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336 C类:004337)、长盛盛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4338 C类:004339)、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代码:004528、C类基金份额代码:004529)、长盛分享经济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4670)、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4745)。

与本基金为非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即跨TA基金):长盛同智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0805)、长盛同庆中证8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160806)、长盛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160807)、长盛同瑞中证2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0808)、长盛同辉深证100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0809)、长盛同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0810)、长盛同益成长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0812)、长盛同盛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160813)、长盛中证金融地产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160814)、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510080)、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510081)、长盛同德主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519039)、长盛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519100)、长盛中证申万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502013)、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502040)、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502053)。

(3)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开通相同TA及跨TA转换业务的机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柜台。

开通相同TA转换业务的机构: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泰信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金惠家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事宜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6相关费率优惠活动

机构名称	申购费率折扣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不同银行卡具有不同的费率优惠(具体参照公司官网)
中国银行	网上银行8折、手机银行6折
交通银行	网上银行8折、手机银行1折
新兰德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新兰德活动为准)
和讯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和讯活动为准)
诺亚正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诺亚正行活动为准)
众禄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众禄基金活动为准)
天天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天天基金活动为准)
上海好买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上海好买活动为准)
蚂蚁(杭州)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蚂蚁基金活动为准)
长量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长量基金活动为准)
同花顺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同花顺基金活动为准)
展恒基金	4折
宜信普泽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宜信普泽基金活动为准)
恒天明泽	4折
一路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一路财富基金活动为准)
钱景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钱景活动为准)
联泰资产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联泰资产活动为准)
济安财富	4折
汇付金融	4折
增财基金	4折
泰诚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泰诚财富基金活动为准)
利得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利得基金活动为准)
陆金所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陆金所活动为准)
微动利投资	4折
虹点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乐融多源活动为准)
富济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富济财富活动为准)
凯石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凯石财富活动为准)
金观诚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金观诚财富活动为准)
盈米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盈米财富活动为准)
泰信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泰信财富活动为准)
奕丰金融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奕丰金融活动为准)
君德汇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君德汇富活动为准)
格上富信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格上富信活动为准)
大连网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大连网金活动为准)
大泰金石	4折
中证金牛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中证金牛活动为准)
金斧子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金斧子活动为准)
晟视天下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晟视天下活动为准)
汇成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汇成基金活动为准)
广源达信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广源达信活动为准)
新浪仓石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新浪仓石活动为准)
凤凰金信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凤凰金信活动为准)
万得投资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万得投资活动为准)
蛋卷基金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中证金牛活动为准)
肯特瑞财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蛋卷基金活动为准)
众升财富	4折
中经北证	4折
金惠家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金惠家活动为准)
微众银行	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微众银行活动为准)
国泰君安证券	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热自助系统均4折
中信建投证券	网上4折
银河证券	网上4折
招商证券	网上交易、柜台委托、手机证券均4 折
长江证券	网上交易、手机证券交易均4折
第一创业证券	场外任何渠道均4折
安信证券	网上4折
湘财证券	网上4折
信达证券	网上交易、电话委托均4折
光大证券	网上、手机端均4折
上海证券	网上4折
华安证券	网上4折
中泰证券	网上2折
华福证券	网上4折
广州证券	网上4折
华龙证券	网上4折
五矿证券	网上4折
华鑫证券	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手机证券、磁卡委托、热自助系统均4折
中山证券	网上4折
国都证券	网上4折
中金公司	网上交易、电话委托、柜台委托均4折
平安证券	场外任何渠道均1折
首创证券	场外任何渠道均1折

投资者通过以上销售机构定投或按照相应途径申购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享有上述折扣优惠,以上销售机构除平安证券、中泰证券及第三方基金销售机构外,其他机构优惠后申购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本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该定投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各代销机构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相关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城建大厦A座20层

邮政编码:100088

电话:(010)82019799、82019795

传真:(010)82255981、82255982

联系人:张晓丽、吕雪飞

(2)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投资者亦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及申购等业务,网址为https://trade.csfunds.com.cn/etrading/。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经济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开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泰信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君德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金惠家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若增加新的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2017年9月27日起,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指定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的《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盛盛琪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以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888-2666)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T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申请,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及时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与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与赎回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公司的确认结果为准。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2日

关于长盛盛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